陕西省重点产业专利导航项目（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1.采购人：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项目名称：陕西省重点产业专利导航项目（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

3.采购预算： 48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4.最高限价： 48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二、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

响应陕西省34条工业重点产业链、优势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需求，确定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1.完成产业调研报告，包括国内外产业信息、市场信息和政策环境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判断；确定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项目所针对的目标细分产业；

2.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含重点产业专利导航图谱，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陕西省重点产业创新发展路径图等）；

3.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专利导航报告政策建议，包括产业发展技术现状，报告的结论和发展建议；

4.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专题数据库建设以及成果可视化内容呈现（含三年数据运维）。

5.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信息简报。

6.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成果视频宣传。

6.提交项目分析报告过程文档（包括报告涉及的所有国内外专利检索表达式及数据筛选处理结果等）。

（二）总体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目标、技术背景，通过调研获得需要研究的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细分领域，然后根据需求制定各种类型的检索策略，全面检索相关产业专利数据，并与技术专家沟通，对策略加以完善，并基于一定的筛选标准选出与产业链、企业产品技术方案高度相关的专利，将相关的数据进行归类。然后在国外、国内和本地三个维度对筛选出的数据进行专利分析。并在专利分析的基础上，结合重点产业发展目标和创新主体的需求，制定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发展技术路线图、产业发展方向和路径、产业创新发展规划，并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专题数据库建设以及成果可视化内容呈现。

（三）预期目标（成果）

该项目由甲方组织专家评审验收，成果资料由乙方准备，验收采取书面审查和现场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由验收小组审查乙方验收申请材料，听取乙方现场汇报，给出验收意见。

（1）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调研报告，包括国内外产业信息、市场信息和政策环境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判断，确定重点产业专利导航项目所针对的目标细分产业。

（2）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包括产业整体态势(包含产业链、技术链、企业链等)，区域产业发展定位、面临问题及对策分析，管理部门的决策需求和创新主体的政策需求分析等。

（3）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报告政策建议，包括产业发展技术现状，报告的结论和发展建议；

（4）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题数据库建设以及成果可视化内容呈现；

（5）提供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信息简报（包含产业发展趋势分析、行业关键（热点）技术分析、头部企业分析等）

（6）完成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成果视频宣传（5-7分钟）。

（7）提交项目分析报告过程文档（包括报告涉及的所有国内外专利检索表达式及数据筛选处理结果等）。

（三）项目要求

1.质量要求

成交供应商要保证专利导航服务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或技术标准的规定要求，专业、全面、深入地开展专利导航分析工作。要深入现场，详实调研了解陕西省重点产业情况，并与采购人及时沟通。

2.安全要求

成交供应商项目团队成员应当遵循下列行为规范：

（1）项目团队成员受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的委托开展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专利导航分析研究，严禁从事与服务无关的事项，自觉遵守廉洁与保密承诺，杜绝商业贿赂和其他形式的经济违法犯罪行为；

（2）项目团队成员与企业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3）专利导航工作资料、现场调研记录、影像资料及相关证明材料，项目团队成员应及时归档，不得外泄；

（4）项目团队成员要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成交供应商应当加强行业自律，严格执行内部管理、质量控制和执业记录档案管理等制度，加强专利导航工作的全过程管理。

3.时限要求

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0月完成。

4.其他要求

（1）中标方需要在项目前期对招标书中的技术需求进行深入、详细的分析。

（2）对于有二义性或歧义的需求需要双方共同讨论确定，对不合理的或建设性的需求可经双方讨论后在不影响整体项目进度的情况下商讨确定。需求分析完成后必须对《细分产业说明书》、《项目实施方案与计划》进行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交付文档：

《细分产业说明书》

《项目实施方案与计划》